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新興區民生一路321號
4F

承辦單位：輔導教育組

承辦人：黃敏玲

電話：07-7409350轉14

傳真：07-7409351

電子信箱：h92g001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高雄特殊教育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家字第110700558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簡章及海報各1份(隨文引入) (39119410_11070055800A0C_ATTCH1.pdf、
39119410_11070055800A0C_ATTCH2.jpg)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110年志工招募簡章(含報名表)及海報各1份
(如附件)，請協助宣傳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2月24日臺教社(二)字第1100024012C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中心為推行志願服務，鼓勵本市市民參與社會服務，協助推展本市家庭教育諮詢服務工作，辦理志工招募，即日起至3月30日(星期二)下班前受理報名。
- 三、檢送旨揭志工招募簡章(含報名表)及海報(如附件)各1份，請協助下載後登載於貴單位所屬網站，以宣導周知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(含私立學校)(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除外)

副本：本中心

